

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

框架协议编号：GS-KJXY-20240829620302000001

征集人：金昌市金川区政府采购中心

入围供应商：金昌市程通汽修有限责任公司

合同名称：金川区机关事务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GS-KCHT-2024-700044

甲方：金川区机关事务局

乙方：金昌市程通汽修有限责任公司

合同金额(元)：280.00

人民币大写：贰佰捌拾元整

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以及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

一、合同标的

序号	类型	产品名称	技术规格	数量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
1	产品	甘C-9068G-车辆维修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，无，无，甘C-9068G-车辆维修	1	280.00	280.00
合计		(大写)：贰佰捌拾元整 (小写)：¥280.00元				

备注：

二、服务时间、地点

- 服务时间：合同生效之日起7个日历天内。
- 服务地点：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路。

三、验收标准

- 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。
- 乙方在提交齐全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应组织验收，若由于甲

方原因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自动验收通过。验收标准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标准进行友好协商确定。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四、付款期限

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我方提供维修车辆零配件材料的，材料费价格严格执行采购商参照当地汽修汽配市场制定的统一价格。遇到偏差较大的定价，我方与采购人就价格、服务等方面内容进行协商，结算时我方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

六、解决纠纷方式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，任意一方可发起纠纷处理流程，由征集人进行协调。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，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。

七、其他

- 1.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- 2.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甲方(公章):

甲方联系人: 王锡庆

甲方单位名称: 金川区机关事务局

联系电话: 13884516209

单位地址: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路

2024年12月10日

乙方(公章):

乙方联系人: 许丽梅

开户银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昌新华东路支行

银行账号: 62001610111051502558

联系电话: 13399487796

单位地址: 金昌市金川区新华东路79号

2024年12月10日

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

框架协议编号：GS-KJXY-20240829620302000001

征集人：金昌市金川区政府采购中心

入围供应商：金昌市程通汽修有限责任公司

合同名称：金川区机关事务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GS-KCHT-2024-700089

甲方：金川区机关事务局

乙方：金昌市程通汽修有限责任公司

合同金额(元)：240.00

人民币大写：贰佰肆拾元整

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

一、合同标的

序号	类型	产品名称	技术规格	数量	单价(元)	金额(元)
1	产品	甘C-6898G-车辆维修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,无,无,甘C-6898G-车辆维修	1	240.00	240.00
合计		(大写)：贰佰肆拾元整 (小写)：¥240.00元				

备注：

二、服务时间、地点

- 服务时间：合同生效之日起7个日历天内。
- 服务地点：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路。

三、验收标准

- 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。
- 乙方在提交齐全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应组织验收，若由于甲

方原因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自动验收通过。验收标准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标准进行友好协商确定。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四、付款期限

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我方提供维修车辆零配件材料的，材料费价格严格执行采购商参照当地汽修汽配市场制定的统一价格。遇到偏差较大的定价，我方与采购人就价格、服务等方面内容进行协商，结算时我方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

六、解决纠纷方式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，任意一方可发起纠纷处理流程，由征集人进行协调。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，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。

七、其他

1.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.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甲方(公章):

甲方联系人: 王锡庆

甲方单位名称: 金川区机关事务局

联系电话: 13884516209

单位地址: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路

2024年12月10日

乙方(公章):

乙方联系人: 许丽梅

开户银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昌新华东路支行

银行账号: 62001610111051502558

联系电话: 13399487796

单位地址: 金昌市金川区新华东路79号

2024年12月10日

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

框架协议编号：GS-KJXY-20240829620302000001

征集人：金昌市金川区政府采购中心

入围供应商：金昌市程通汽修有限责任公司

合同名称：金川区机关事务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GS-KCHT-2024-700039

甲方：金川区机关事务局

乙方：金昌市程通汽修有限责任公司

合同金额(元)：560.00

人民币大写：伍佰陆拾元整

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

一、合同标的

序号	类型	产品名称	技术规格	数量	单价(元)	金额(元)
1	产品	甘C-6768G-车辆维修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,无,无,甘C-6768G-车辆维修	1	560.00	560.00
合计		(大写)：伍佰陆拾元整 (小写)：¥560.00元				

备注：

二、服务时间、地点

- 服务时间：合同生效之日起7个日历天内。
- 服务地点：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路。

三、验收标准

- 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。
- 乙方在提交齐全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应组织验收，若由于甲

方原因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自动验收通过。验收标准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标准进行友好协商确定。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四、付款期限

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我方提供维修车辆零配件材料的，材料费价格严格执行采购商参照当地汽修汽配市场制定的统一价格。遇到偏差较大的定价，我方与采购人就价格、服务等方面内容进行协商，结算时我方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

六、解决纠纷方式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，任意一方发起纠纷处理流程，由征集人进行协调。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，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。

七、其他

1.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.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甲方(公章):

甲方联系人: 王锡庆

甲方单位名称: 金川区机关事务局

联系电话: 13884516209

单位地址: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路

2024年12月10日

乙方(公章):

乙方联系人: 许丽梅

开户银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昌新华东路支行

银行账号: 62001610111051502558

联系电话: 13399487796

单位地址: 金昌市金川区新华东路79号

2024年12月10日

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

框架协议编号：GS-KJXY-20240829620302000001

征集人：金昌市金川区政府采购中心

入围供应商：金昌市程通汽修有限责任公司

合同名称：金川区机关事务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GS-KCHT-2024-700041

甲方：金川区机关事务局

乙方：金昌市程通汽修有限责任公司

合同金额(元)：280.00

人民币大写：贰佰捌拾元整

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

一、合同标的

序号	类型	产品名称	技术规格	数量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
1	产品	甘C-9789G-车辆维修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，无，无，甘C-9789G-车辆维修	1	280.00	280.00
合计		(大写)：贰佰捌拾元整 (小写)：¥280.00元				

备注：

二、服务时间、地点

- 服务时间：合同生效之日起7个日历天内。
- 服务地点：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路。

三、验收标准

- 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。
- 乙方在提交齐全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应组织验收，若由于甲

方原因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自动验收通过。验收标准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标准进行友好协商确定。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四、付款期限

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我方提供维修车辆零配件材料的，材料费价格严格执行采购商参照当地汽修汽配市场制定的统一价格。遇到偏差较大的定价，我方与采购人就价格、服务等方面内容进行协商，结算时我方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

六、解决纠纷方式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，任意一方可发起纠纷处理流程，由征集人进行协调。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，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。

七、其他

1.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.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甲方(公章):

甲方联系人: 王锡庆

甲方单位名称: 金川区机关事务局

联系电话: 13884516209

单位地址: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路

2024年12月10日

乙方(公章):

乙方联系人: 许丽梅

开户银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昌新华东路支行

银行账号: 62001610111051502558

联系电话: 13399487796

单位地址: 金昌市金川区新华东路79号

2024年12月10日

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

框架协议编号：GS-KJXY-20240829620302000001

征集人：金昌市金川区政府采购中心

入围供应商：金昌市程通汽修有限责任公司

合同名称：金川区机关事务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GS-KCHT-2024-700042

甲方：金川区机关事务局

乙方：金昌市程通汽修有限责任公司

合同金额(元)：2000.00

人民币大写：贰仟元整

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

一、合同标的

序号	类型	产品名称	技术规格	数量	单价(元)	金额(元)
1	产品	甘C-0369G-车辆维修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,无,无,甘C-0369G-车辆维修	1	2000.00	2000.00
合计		(大写)：贰仟元整 (小写)：¥2000.00元				

备注：

二、服务时间、地点

- 服务时间：合同生效之日起7个日历天内。
- 服务地点：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路。

三、验收标准

- 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。
- 乙方在提交齐全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应组织验收，若由于甲

方原因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自动验收通过。验收标准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标准进行友好协商确定。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四、付款期限

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我方提供维修车辆零配件材料的，材料费价格严格执行采购商参照当地汽修汽配市场制定的统一价格。遇到偏差较大的定价，我方与采购人就价格、服务等方面内容进行协商，结算时我方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

六、解决纠纷方式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，任意一方可发起纠纷处理流程，由征集人进行协调。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，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。

七、其他

1.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.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甲方(公章):

甲方联系人: 王锡庆

甲方单位名称: 金川区机关事务局

联系电话: 13884516209

单位地址: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路

2024年12月10日

乙方(公章):

乙方联系人: 许丽梅

开户银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昌新华东路支行

银行账号: 62001610111051502558

联系电话: 13399487796

单位地址: 金昌市金川区新华东路79号

2024年12月10日